



辽宁方园有机食品认证有限公司

Fangyuan Organic Food Certification Center (FOFCC)

关于注销昌乐县池子甜瓜专业合作社

有机产品认证证书的公告

2015 年第 7 号

昌乐县池子甜瓜专业合作社向辽宁方园有机食品认证有限公司（FOFCC）申请注销其持有的有机认证证书（证书编号：1220P1200033，证书有效期：2014 年 7 月 29 日至 2015 年 7 月 28 日）。经 FOFCC 技术委员会讨论后决定，同意昌乐县池子甜瓜专业合作社的申请，并对其所持有的该有机认证证书予以注销。

自有机产品认证证书注销之日起，昌乐县池子甜瓜专业合作社应：

(1) 立即终止使用 FOFCC 有机产品认证证书（证书编号：1220P1200033），并交回 FOFCC 颁证部；

(2) 立即停止在该证书覆盖的产品上使用中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、FOFCC 机构标识；并将未使用的有机产品认证标志、FOFCC 机构标识全部交回 FOFCC 或在 FOFCC 的监督下销毁剩余标志和带有有机产品认证标志的产品包装；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方园有机食品认证有限公司

2015 年 5 月 8 日



地址：中国沈阳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06 号丽阳商务大厦 A 座 1103 室

邮编：110031

Add: Flat A, 11/F LiYang Commercial Building, No.106 Huanghe South Street,Huanggu District,Shenyang City,P.R.China

Tel: +86-24-86806565 86808585 Fax: +86-24-86806565 <http://www.fofcc.org.cn> E-mail: fofcc@fofcc.org.cn